

鄂州市财政局文件

鄂州财农发〔2020〕376号

关于拨付2020年省级现代农业 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

~~区财政局~~ 临空经济区财金局：

为支持现代农业建设，根据《省财政厅关于拨付2020年省级现代农业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》（鄂财农发〔2020〕65号）精神，经市政府同意，现拨付你区2020年省级现代农业转移支付资金 **4** 万元，请列入2020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“11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”收入科目，其中：贫困及插花贫困地区特色产业提升 **4** 万元，请列入2020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“2130505 生产发展”支出科目，纳入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范围。通过2020年财政年终结算办理。

按照建立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长效机制的有关要求，省级现代农业发展资金实行“大类间统筹，大类内打通”办法，支持市区政府结合地方农业发展规划，实行跨部门、跨年度、跨层级统筹使用。请按照《湖北省省级现代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管理实施细则》（鄂财农发[2017]87号）规定，及时拨付资金，加强资金统筹使用，强化资金监管和绩效考评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同时，支持各区因地制宜，统筹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及职业农民培育、特色产业发展等资金，对退出以食用为目的的陆生野生动物养殖场（户）转产转业农业产业给予适当扶持。

附件：2020年省级现代农业转移支付资金分配表

